

## DIGITAL VOICE RECORDER

# VN-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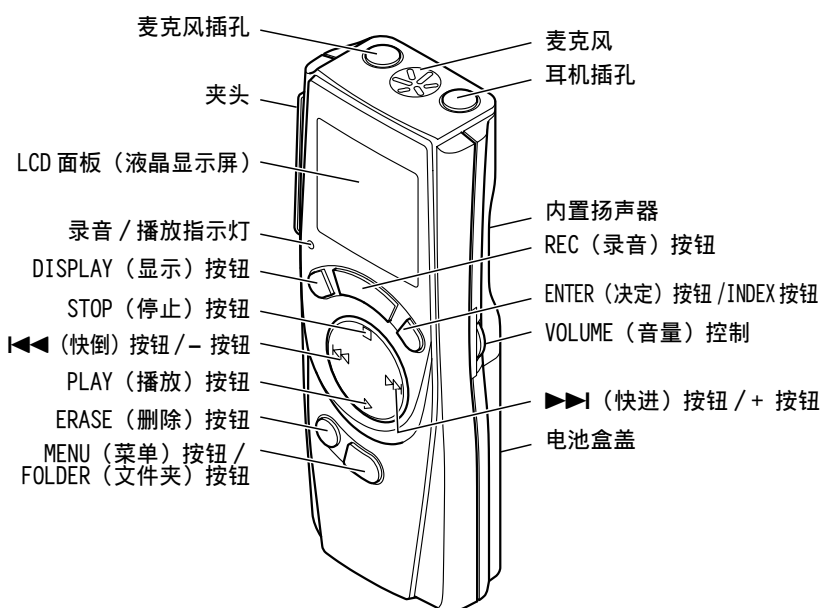
# VN-2000

### **CN** 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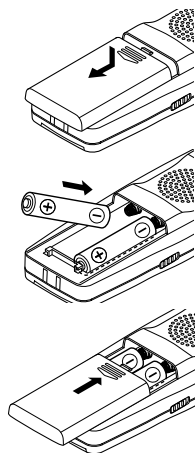
请阅读本手册以正确及安全地使用本产品  
请将手册妥善保存，以作日后参考之用

为确保能成功录音，我们建议您在使用前  
先测试录音功能及音量。

### 部件名称



## 插入电池



- 1 按箭头方向轻轻按下并滑移电池盖打开。
- 2 看准电池极性插入两节AAA型碱性电池。
- 3 关闭好电池盒盖。  
时刻 / 日期屏幕呈现。小时指示灯闪烁，指示出时刻 / 日期设置过程的开始。（详情参见“设置时刻 / 日期”一节）

本录音机还可使用Olympus提供的镍氢充电电池。

### 更换电池

当显示屏上呈现出 图样时，应立即更换电池。推荐使用AAA型的碱性电池。当显示屏上呈现出 图样时，表明电池已耗尽，录音机即关断。

在更换电池之前，建议将HOLD（锁定）开关置于HOLD（锁定）的位置，以保持好当前的设置状态（时刻 / 日期等）。为了您使用的方便，该录音机亦将以小时为间隔把当前的设置状态保存在不易丢失的存储器中。

### 准备模式与显示屏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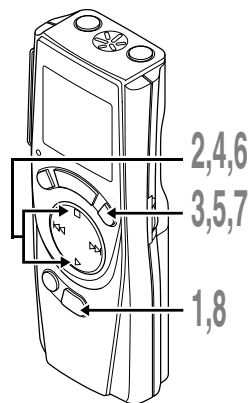
在录音或播放期间，如录音机停止或暂停达5分钟或更长的时间，该机将进入休眠（省电）状态，且显示屏关闭。欲退出准备状态并打开显示屏，按任意按钮均可。

## 设置时刻 / 日期 (TIME)

如果您已设置好日期与时刻，当录音声音文件时，该时刻与日期的信息会自动地与声音文件一起存贮下来。

为实现闹钟播放功能以及计时器录音，必须将时刻与日期设置在使其能管理的文件夹中。

当您第一次插入电池或当每次更换电池时，小时指示将闪烁。在此情况下，应按以下5到9的步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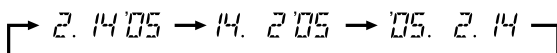
- 1 按住 MENU 按钮1秒钟或更长的时间。
- 2 按 STOP 或 PLAY 按钮，直至“TIME”字样在显示屏中闪烁为止。
- 3 按 ENTER 按钮。  
小时指示器闪烁。
- 4 按 STOP 或 PLAY 按钮，设置小时。
- 5 按 ENTER 按钮，确认小时。  
分钟指示器闪烁。  
如按 - 按钮，恢复小时的设置。
- 6 按 STOP 或 PLAY 按钮，设置分钟。  
重复步骤5和6，以相同的方法连续设置好年、月与日期。
- 7 待日期设置好后，按 ENTER 按钮。  
完成时刻 / 日期的设置步骤。
- 8 按 MENU 按钮。



• 当设置小时或分钟期间，按动 DISPLAY 按钮，您便可在12小时系统与24小时系统之间任意进行转换。

• 当您设置年，月，或日期间，按动 DISPLAY 按钮。您便可任意改变日期指示的次序。

例：2005年2月14日



## 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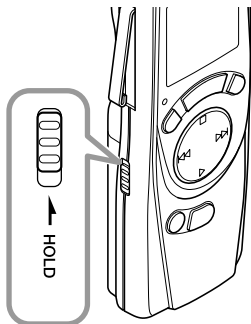
将HOLD（锁定）开关设置在HOLD（锁定）位置。

所有操作按钮均不起作用。当本录音机放置在手袋或箱包中时，这一功能甚为有用。

但需记住，在使用录音机之前，必须先将 HOLD开关复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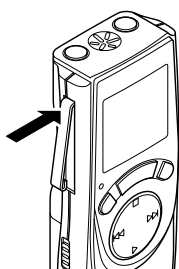
注

- 即使在录音机设置在 HOLD 位置，在备忘安排的时间上仍将会有报时声。此时，按任何按钮一次，录音机将开始伴随有报时声的播放。
- HOLD 开关置于 HOLD 位置，录音机具有以下功能：
  - 如录音机在播放状态，当现行文件播放完毕时，显示屏熄灭。
  - 在播放期间，当您把 HOLD 开关置于 HOLD 位置时，仍可利用 VOLUME控制来调节音量。
  - 如录音机在录音状态，当存储器存满后、录音机自动停止录音时，显示屏熄灭。



## 夹头

如何使用夹头



- 在箭头所指的位置按下。
- 不能施力于夹头张开的另一端，否则容易被折断。

## 文件夹中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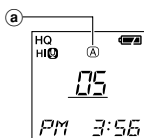
录音机有4个文件夹：A、B、C与S。

欲在文件夹之间转换，可在录音机停止期间，按动 FOLDER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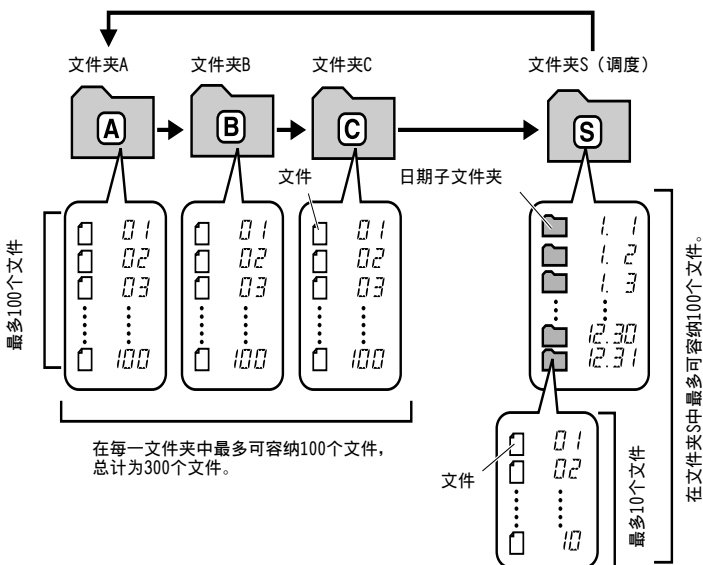
- 文件夹A、B与C。  
每一录音文件被贮存在文件夹中。用文件夹将文件分类，以使您能方便地找到所要访问的下一个文件。
- 文件夹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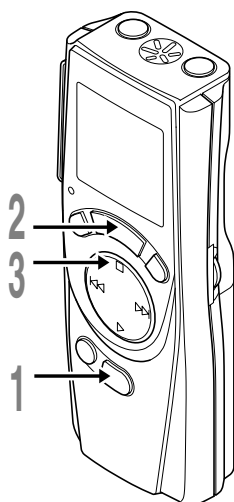
文件夹具有从1月1日至12月31日的日期子文件夹\*。在每一个文件夹中可存贮10个文件。这对计划管理是一个很有用的特性，存入某一预定的日期后就能为日后参照提供了方便。为在日期子文件夹之间的转换，选择S文件夹，然后在录音机停止期间按+或-按钮，选择日期子文件夹。在S文件夹中可记录满100个文件。

\* 年份内的每一天具有一个子文件夹。



② 现行文件夹





**1** 按 FOLDER 按钮，选择所要的文件夹。（A、B、C或S）

当您选定S文件夹时，在显示屏中将显示现行的日期子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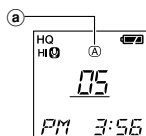
- 如您选择S文件夹，按 + 或 - 按钮，以选定所要的日期子文件夹。

**2** 按 REC 按钮开始录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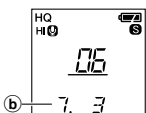
录音 / 播放灯红色点亮，便开始录音。

**3** 欲停止录音，按 STOP 按钮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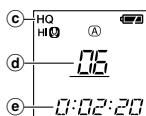
- 新的录音在文件夹中作为最后的文件加以保存。



① 现行文件夹



② 录音日期



③ 现行录音模式  
④ 现行文件号  
⑤ 录音时间  
⑥ 剩余录音时间 (REMAIN)

## 暂停录音

### 暂停

在录音期间按 REC 按钮。

➡ "PAUSE"字样呈现在显示屏上，且录音指示灯闪烁。

### 恢复录音

再次按 REC 按钮。

➡ 将在中断位置上恢复录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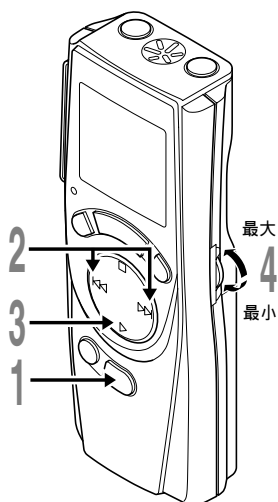
## 注

- 如显示屏中呈现“FULL”字样时，便不能在所选之文件夹内进行录音，在此情况下，可删除不需要的文件。
- 如录音机用作会议录音时，将其直接安放在桌面上，容易被桌子的振动影响。为使录音清晰，可在桌面与录音机之间放入一笔记本或其他类似物品。
- 如剩余录音时间仅有5分钟或更少时间时，即使您按 DISPLAY 按钮，显示也不会改变到现行录音时刻。
- 当剩余录音时间仅有1分钟或更少时，录音 / 播放灯将红色闪烁。
- 如暂停达10分钟或更长的时间，该录音机将进入停止状态。
- 在不同的声学条件或当讲演者语声太弱时，建议采用HQ（优质）或SP（标准播放）模式，同时使用外接麦克风（另行选购）可以改善录音的音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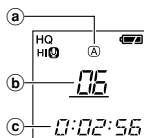
## LCD(液晶屏)显示信息

录音机可切换LCD(液晶屏)显示器的表示。LCD(液晶屏)显示器将切换并以此让您确认文件信息以及录音机的各种设定。

本机的状态	操作	显示
在停止状态期间	按住 STOP 按钮	显示屏中将呈现文件夹中所有已录音的文件数和剩余录音时间。
	按 DISPLAY 按钮	时刻 → 剩余录音时间 → 日期 → 时刻 . . . (具有可选的文件夹A、B或C)：录音机每停止一次，在显示屏上会呈现出被选定的指示。
在录音状态期间	按 DISPLAY 按钮	显示将在现行录音时刻与剩余录音时间之间转换。
在播放状态期间	按 DISPLAY 按钮	播放时间 → 剩余播放时间 → 文件的录音日期 → 文件的录音时间 → 播放时间 . . .



- 1 按 FOLDER 按钮，选择所要的文件夹。（A、B、C或S）
- 2 按 + 或 - 按钮，选择文件播放。  
如您选择文件夹S，便同时可选定所要的日期子文件夹。  
\* 当您选择所要的日期子文件夹时，按住 + 或 - 按钮1秒钟或更长时间便有效。此时，录音机会定位在下一个包含有录音文件的日期子文件夹上。
- 3 按 PLAY 按钮，开始播放。  
录音 / 播放绿灯亮灯，显示屏中将呈现播放时间。
- 4 用 VOLUME 控制钮调节到适合您聆听的音量。



- a 现行文件夹
- b 现行文件号
- c 播放时间

## 取消播放

### 停止

按 STOP 按钮。

➡ 录音机会在播放文件的某一中间位置停止。

### 恢复播放

再次按 PLAY 按钮。

➡ 播放将在中断点上恢复。

当您未曾选定某一指定的文件而播放日期子文件夹中的某一文件时，该录音机将会播放在被选之日期子文件夹中从文件名“01”开始的全部文件。当您在录音该文件之后播放一个文件时，仅将播放最近录音的文件。

## 快进和快倒

### 快进

在播放某一文件期间按住 ►►► 按钮。

➡ 当释放 ►►► 按钮时，该录音机将恢复到普通播放状态。

### 快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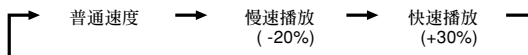
在播放某一文件期间按住 ◀◀◀ 按钮。

➡ 当释放 ◀◀◀ 按钮时，该录音机将恢复到普通播放状态。

- 在快进或快倒期间，内置扬声器不发出声音。
- 在快进期间，按住 ►►► 按钮定位在文件的末端，则录音机便将在该文件的结束点暂停，如不释放 ►►► 按钮，则录音机将继续快进，直至最后一个文件。
- 在快倒期间，按住 ◀◀◀ 按钮定位在文件的始端，则录音机便将在该文件的起始点暂停，如不释放 ◀◀◀ 按钮，则录音机将继续快倒，直至最初一个文件。

## 如何改变播放速度

在播放期间按 PLAY 按钮，将会改变播放速度。



- 在慢速播放期间，在液晶屏上闪烁“SLOW”字样，在快速播放期间，在液晶屏上闪烁“FAST”字样。
- 在慢速或快速播放期间按STOP，或者定位在文件的始端，则录音机便将在该文件的起始点暂停，并再次开始播放，该录音机亦将以普通速度播放文件。

## 定位在文件的始端

在播放，慢速或快速播放期间按 + 或 - 按钮，该录音机将定位在下一个或先前一个文件的始端。如果文件中间插入有定位标记时，将会从有定位标记的位置开始播放。（详情参见“定位标记”一节）

## 用耳机聆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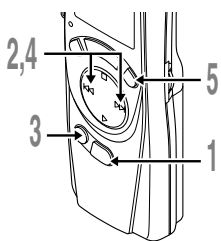
将耳机连接到耳机插孔，您便能聆听声音文件。

如连接耳机后，扬声器则不再发声。声音将是单边播放。

\* 可使用任一种3.5mm标准插头的单耳式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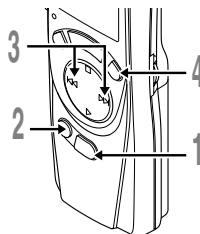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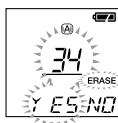
## 从文件夹A、B或C中删除文件。

您可方便地删除不需要的文件。文件的顺序号会自动重新设定。



### ☞ 即时删除一个文件

- 1 按 FOLDER 按钮，以选择被删除的文件夹（A、B或C）。
- 2 按 + 或 - 按钮，选择欲删除的文件。
- 3 按 ERASE 按钮。
- 4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5 按 ENTER 按钮。



### ☞ 从一个文件夹中删除所有文件

- 1 按 FOLDER 按钮，以选择被删除的文件夹。
- 2 按2次 ERASE 按钮。
- 3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4 按 ENTER 按钮。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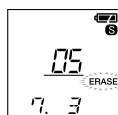
在按 ENTER 按钮之前，如果8秒钟或更长时间未触按录音机的按钮，则清除操作将被取消。

## 从文件夹S中删除

选择文件夹S后每次按STOP按钮，删除模式按 文件单位 → 日期单位 → 月份单位 → 文件夹单位 → 停止状态 顺序切换。

### ☞ 即时删除在某一日期子文件夹中的一个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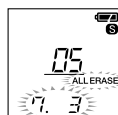
- 1 按 FOLDER 按钮，并选定文件夹S。
- 2 按 + 或 - 按钮，选择日期子文件夹。
- 3 按 PLAY 按钮。
- 4 按 + 或 - 按钮，选择欲删除的文件。
- 5 按 STOP 按钮。
- 6 按 ERASE 按钮。
- 7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8 按 ENTER 按钮。



文件的顺序号会自动重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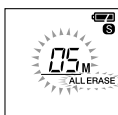
### ☞ 在日期子文件夹中删除全部文件

- 1 按 FOLDER 按钮，选择文件夹S。
- 2 按 + 或 - 按钮，选择欲删除之日期子文件夹。
- 3 按2次 ERASE 按钮。
- 4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5 按 ENTER 按钮。



### ☞ 在月份子文件夹中删除全部文件

- 1 按 FOLDER 按钮，选择文件夹S。
- 2 按3次 ERASE 按钮。
- 3 按 STOP 或 PLAY 按钮，选择欲删除之月份子文件夹。
- 4 按 ENTER 按钮。
- 5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6 按 ENTER 按钮。



### ☞ 在S文件夹中删除全部文件

- 1 按 FOLDER 按钮，选定文件夹S。
- 2 按4次 ERASE 按钮。
- 3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4 按 ENTER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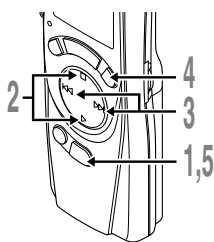


注

在按 ENTER 按钮之前，如果8秒钟或更长时间未触按录音机的按钮，则清除操作将被取消。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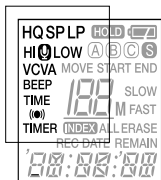
使用菜单功能，您可以根据自己喜好，改变各种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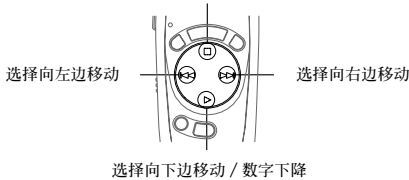
## 菜单模式的使用方法

- 1 在录音机停止期间，按住 MENU 按钮1秒钟或更长的时间。
- 2 按 STOP 或 PLAY 按钮，以选择您要的设置。现行选择的设置闪烁
- 3 按 + 或 - 按钮，改变设置。
- 4 按 ENTER 按钮，确定设置。
- 5 按 MENU 按钮，结束菜单模式。

菜单设置画面



选择向上边移动 / 数字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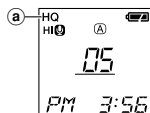
- 注
- 当您在菜单设定操作保持3分钟，录音机会停止。所选定的项目将不会执行。
  - 若您在菜单设定操作按 MENU 按钮，录音机会退出菜单并保存设定值。

## 录音模式 (HQ SP LP)

您能从三种录音模式中加以选择：HQ（优质）模式，SP（标准播放）模式与LP（长时间播放）模式。

模式的选择... HQ, SP, LP

型式 \ 模式	HQ 模式	SP 模式	LP 模式
VN-1000	约 210 分钟	约 440 分钟	约 1000 分钟
VN-2000	约 430 分钟	约 890 分钟	约 2000 分钟



① 现行录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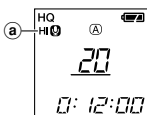
- 上述所示为一个连续文件所需的录音时间。如录音有若干个文件时，有效的录音时间可能比表明的时间要短。（可供运行的剩余时间与录音时间仅作参考。）

## 麦克风灵敏度 (HI LOW)

麦克风的灵敏度可根据您的录音要求进行调节。

模式的选择... HI, LOW

- HI：高灵敏度模式用于全指向性录音。
- LOW：低灵敏度模式用于口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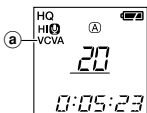
① 话筒灵敏度显示

- 为保证录音效果良好，在记录之前，应先选择好合适的麦克风灵敏度进行试录。
- 如您选用HI（高）的模式，建议将录音状态设置在HQ（优质）或SP（标准播放）模式，以充分利用其高灵敏度的优越性能。
- 如您选用HI（高）的模式，根据录音的情况可能会有较高的背景噪音。

## 声音启动录音的运用 (VCVA)

当麦克风感知到达预置音量程度时，利用本机内置的VCVA-Variable Control Voice Actuator（声音启动录音）功能便开始自动录音，直至音量下降时录音停止。这一功能对延长本机的录音时间特别有用。VCVA（声音启动录音）不仅能在无声期间因关断录音而能保持存储量，而且也使播放更为有效和方便。

模式的选择... ON, OFF



① VCVA指示器

- 在录音期间，录音 / 播放指示灯点亮。当录音机处在待用状态时，录音 / 播放指示灯将闪烁，且在显示屏中有“VCVA”字样闪烁。

## 系统声响 (BEEP)

录音机的滴滴声用以对您的按按钮操作进行提示，或对您的误操作作出警告。系统声可以关闭。

模式的选择... ON, OFF

- 如闹钟播放功能已设置好，此时即使系统声不起作用，在备忘安排的时刻仍会有报时声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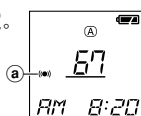


## 闹钟播放功能 ( (●) )

设定闹钟播放的话每天同一时刻响起闹钟声5分钟。闹钟声响时，按下除 HOLD 开关外的任一按钮时，预先设定的文件被播放。

模式的选择... SET, ON, OFF→在 SET 选择后上按 ENTER 按钮，时间设定。

能闹钟播放的文件是 1 件。请选想闹钟播放的文件之后进行设定。  
但选S文件夹的话，被当天的日期文件夹录制的文件全部被播放。



a 闹钟指示灯

### 要删除闹钟播放设定

菜单模式的 (●) 选择 OFF 按 ENTER 按钮

- 一旦定时器设定好，如果不取消的话，每天都有闹钟播放动作，若需重新设定闹钟时刻，则须先解除原有设定（即：先“OFF”）。
- 为了确认当前设定，通过选 ON 后按 ENTER 键得到确认。
- 如在报时开始之后5分钟内未按按钮，则报时声自动停止，在这种情况下，所录音的现行日期之文件不再播放。
- 没有被录制文件的情况，录制文件中则没有闹钟可利用的文件，故也不能设定闹钟播放功能。
- 除非置于OFF（关）位置，闹钟播放每日将重现。
- 在每天的日期子文件夹中，即使没有录音的文件，仍将发蜂鸣声。而在这种情况下，当闹钟声响期间，即使您按某一按钮，仍听不到文件播音声。

## 计时器录音 (TIMER)

设定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的话，可自动地进行录音，计时器录音完成以后设定被解除。

模式的选择... SET, ON, OFF→在 SET 选择后上按 ENTER 按钮，时间设定。

### 要删除计时器录音设定

菜单模式的 TIMER 选择 OFF 按 ENTER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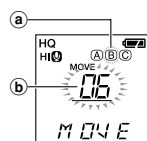
- 为查看当前的设定可选 ON 按 ENTER 即可确认。
- 用计时器录音只可设置起止时间，录音方式和麦克风灵敏度，VCVA，文件夹的各设定，以设定计时器录音之前的状态动作。
- 不能允许超过录音剩余时间的计时器设定。
- 计时器设定时间以外也能随时录音，但如果剩余录音时间少于计时器录音所需时间时，录音就会终止。
- 计时器录音，相对于其它操作没有优先权，即：计时录音启动须等现行动作完毕才可开始。

## 其他资讯

## 在文件夹之间转移文件

您能将录音在文件夹A、B与C中的文件转移到其他文件夹。  
被转移的文件按序加到目标文件夹的末端。

- 1 选定您所要转移的文件夹，并按 PLAY 按钮进行播放。
- 2 当文件播放期间，按住 FOLDER 按钮1秒钟或更长的时间。
- 3 按 + 或 - 按钮，以选择目标文件夹。
- 4 按 ENTER 按钮。  
在显示屏上呈现目标文件夹与被转移的文件号，并完成转移。



a 目标文件夹

b 目的文件的编号

- 不能在文件夹S与其他文件夹之间进行转移。
- 如目标文件夹已满（100个文件），则在显示屏上会呈现“FULL”的字样，此时便不能向该文件夹进行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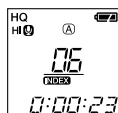
## 定位标记

定位标记可在录音或播放时加入文件中方便找出所要的信息。

- 1 在录音（录音暂停时）或播放时按 INDEX 按钮以设定定位标记。  
定位标记号数将在显示器上呈现。

### 清除定位标记

当面板显示定位号约2秒过程中时，按 ERASE 按钮。



- 每个文件可设定10个定位标记。
- 定位标记的顺序号会自动重新设定。



## 删除系统 (CLEAR)

复位录音机中，在复位当前时刻的同时，其他方面也都回置到它们的初始状态。如您的录音机发生问题时或您想要取消输入到录音机的存贮信息时，这一功能是十分有用的。

- 1 按住 STOP 按钮，及 ERASE 按钮3秒钟或更长的时间。
- 2 按 + 或 - 按钮，选择“YES”。
- 3 按 ENTER 按钮。



注  
在根据步骤3按动 ENTER 按钮之前，如果未接触录音机的按钮达8秒钟或更长的时间，则清除模式将被取消，且录音机回复原来状态。

## 为安全和正确的使用

认真阅读本说明手册以确保您能掌握好安全和正确操作的要领，为便于随时参照查阅，本手册应放置在容易取到的地方。

- 警示符号表示有关安全性的重要信息，为保护您自己或他人不受伤害或财产损失，必须充分注意这些警示符号，及其所阐明的具体信息。

### 有关资料消失的注意事项

在对内存录音内容时的错误操作、机器的故障、修理等会使其损坏或消失。对一些重要的录音内容，建议预先保存在录音的媒体上。

## 注意事项

- 勿将录音机置于阳光直射下的汽车中或夏季海岸等高温潮湿的场所。
- 本录音机不能贮藏在过于潮湿或多尘的地方。
- 不能采用酒精或稀释剂等有机溶剂擦拭本机。
- 勿将录音机接近或置于如电视机或电冰箱等的电器产品之上。
- 避免泥沙或尘埃掉入机内，这些杂质可能会对本机造成无法修理的严重损害。
- 录音机应避免受到强烈的振动或冲击。
- 不能擅自拆卸、修理或改制本机。
- 在驾驶车辆（如自行车、摩托车或轻便马车等）期间，不能使用本机。
- 本机应远离儿童，免于接触。

## 电池

### ⚠ 警告

- 勿将电池扔入火中，也不能将电池加热、短路或加以分解。
- 不能试图对碱性电池、锂电池或其他非充电式电池充电。
- 不能使用破损或外壳开裂的电池。
- 电池应远离儿童，免于接触。
- 当使用电池产品时，如发现有任何不正常的现象，包括异常的噪音、发热、烟雾或烧焦味时：
  - ① 立即取出电池，取时应小心不使您受到灼伤；
  - ② 电告您的销售商或本地的Olympus（奥林巴斯）售后服务代理机构。

## 故障现象

问1 按操作按钮不起作用。

- 答1 • HOLD 按钮可能处于锁定状态。
- 电池可能已耗尽。
  - 电池可能未能正确插入。

问2 听不到声响。

- 答2 • 耳机插头可能未正确插入录音机。
- 音量可能处在最小电平处。

问3 不能录音。

- 答3 录音机停止期间继续按 STOP 按钮，
- 在所选之文件夹内的剩余录音时间可能已到达“00:00”位置。
  - 在所选之文件夹内的被录文件号可能已达到100。
- 按 REC 按钮，在液晶屏上点亮“FULL”字样。
- 在文件夹S中相同日期的文件号可能已达10。

问4 播放速度太快(太慢)。

- 答4 本录音机可能处在快速(慢速)播放模式。

问5 剩余录音时间太少。

- 答5 某些文件可以存贮在S文件夹中。在S文件夹期间按住 STOP 按钮。显示屏将在S文件夹中表示出全部录音的编号。

问6 不能转移文件。

- 答6 • 在目标文件夹中的被录文件数可能已达到100。
- 确保您没有将文件转移到S文件夹或从S文件夹转出。

# 主要规格

录音媒体:	内置型快闪存储器 (FLASH)
录音时间:	VN-1000 (32 MB) HQ 模式: 约 210 分钟 SP 模式: 约 440 分钟 LP 模式: 约 1000 分钟 VN-2000 (64 MB) HQ 模式: 约 430 分钟 SP 模式: 约 890 分钟 LP 模式: 约 2000 分钟
麦克风:	单一指向型电容式麦克风(单边)
扬声器:	口径 $\phi$ 28 mm 内置式圆形动圈扬声器
最大输出功率:	120 mW
耳机插孔 (单边):	$\phi$ 3.5 mm, 阻抗 8 $\Omega$
麦克风插孔 (单边):	$\phi$ 3.5 mm, 阻抗 2 k $\Omega$
电源:	AAA (LR03或R03) 型电池2节或镍氢充电电池2节
电池持续使用时间:	碱性干电池: 约 30 小时 镍氢充电电池2节: 约 20 小时
外形尺寸:	99 (长) $\times$ 39 (宽) $\times$ 21.5 (厚) mm
重量:	66.5 克 (含电池)

- \* 电池的持续时间以本公司的实验方法为依据。根据使用的电池类型和使用环境会有显著不同。
- \* 用户所录制的录音材料只能供个人享用或欣赏。根据版权法的规定, 未经复制权所有者许可, 不得擅自录音拷贝。
- \* 本机的规格及设计若因改善性能之需而有所变化, 恕不另行通知。

## **OLYMPUS<sup>®</sup>**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IMAGING CORP.**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163-0914, Japan. Tel. 03-3340-2111

**奥林巴斯(上海)映像销售有限公司**

主页: <http://www.olympus.com.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W2 办公楼 707 室  
电话: 010-8518-0009 传真: 010-8518-1899 邮编: 100738